

探索完善“1+3+N”工作体系 助力基层财政平稳运行

财政部吉林监管局

近年来，财政部吉林监管局坚持把落实好“调查研究属地经济发展形势和财政运行状况”职责，作为推动履职方式实现“两个转变”的重要内容和有效切入口，不断探索完善地方财政运行分析评估“1+3+N”工作体系，即“突出一个主要目标、建立三项基础制度、完善全链条闭环化监控机制”，着力优化完善工作方式方法，全力保障推动新职能新要求的全面规范落实。

目前，已实现对吉林省全部70个市县区监控范围全覆盖，形成闭环式全链条跟踪监控。发现了多项地方财政运行困难和问题并提出整改建议措施，引起地方政府高度重视，为维护地方财政平稳运行、防范地方财政风险、保障财政政策贯彻落实发挥了积极作用，也有力推动了地方财政管理水平和财政政策效能的有效提升。

重政治引领 突出监督防范风险目标

地方财政运行监控工作是财政部掌握地方财政运行情况和制定政策的重要抓手，关乎地方保持经济持续健康发展、社会大局稳定和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意义重大。吉林监管局深刻领会做好地方财政运行监控工作的重要意义和职责要求，突出监督防范风险主要目标，通过强化分析评估和监控预警，有效防范财政运行风险。一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筹发展和安全的重要论述精神。不断增强用党的创新理论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的意识和能力，切实把有效监督防范地方财政运行风险作为重要政治任务抓牢抓实。二是认真贯彻落实职能转型部署要求。深刻把握“三定”规定明确的职能内涵，不断健全完善地方财政经济运行分析评估制度机制，以流程再造推动工作效

率提升，以制度建设保障规范履职，为规范高效履行好各项监管职责提供坚强保证。三是把监督防范地方财政运行风险作为核心职能抓好落实。深入总结提炼吉林监管局核心职能，把“监督防范地方财政运行各类风险”与“监督维护财经纪律、监督保障中央财政资金的安全高效、监督促进财政管理绩效和会计信息质量提升”作为核心职能，引导指导党员干部从财政改革发展和财政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高度出发，切实抓好分析评估和监测预警工作。

明确职责分工 强化机制建设

坚持横向到边纵向到底原则，构建形成“分工明确、职责清晰、程序明了”地方财政经济运行分析评估模式。一是密切处室间分工协作。制定实施《财政部吉林监管局处室间监管工作协同配合办法（试行）》，指定牵头处室负总责，其他相关处室密切协作，整合全局资源，明确各处室职责内容，发现地方财政运行方面的问题和线索，由归口职能处室梳理反馈，实现信息共享，形成工作合力。二是细化牵头处职责。修订完善《处室职责说明书》和内控操作规程等，对地方财政运行分析评估工作职责、履职要求等实行清单化、手册化管理。安排专人分别负责财政数据收集汇总、监控分析和跟踪评价等工作，重点关注财政收支、基层“三保”保障、债务风险等情况。三是明确履职内容及工作程序。结合新形势新要求，启动地方财政运行监控制度修订工作，对分析评估和日常监测重点内容、工作方式、职责要求，以及数据信息的采集、分析，现场调查，情况反映，督导提醒等各环节进一步细化完善，为全面规范落实好各项任务提供详细工作指引。

广泛收集信息 强化数据支撑

全面、真实、准确的数据信息是监控工作有效开展的重要支撑。一是通过地方统计部门公开信息，收集吉林省年度地区生产总值、固定资产投资、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等重要经济指标，分析并掌握经济数据规律。二是优化基础财政数据采集。财政收支、库款运行等财政数据从最初向各市县采集改变为由省级财政部门统一提供，库款数据由原来的按月采集改变为按旬采集，进一步提升获取数据的质量和效率。三是收集重点信息。制作财政运行情况统计表，按月调度全省各地财政的基层“三保”保障、政府债务偿还和暂付款等重要监测数据信息，了解“活”情况。四是制作全省财政运行数据信息台账，梳理并提取相关数据信息，分类登记全省财政运行数据，为客观分析评价地方财政运行状况夯实数据和信息基础。

分类动态监控 强化指标分析评估

在总体掌握全省收支、基层“三保”情况的基础上，对全省实行分类动态监控机制。一是全省层面，通过年度间同期比对、年度内趋势分析，评价全省经济形势、财政收入质量、重点支出落实、库款保障能力、暂付款挂账规模等总体状况。二是按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的要求，对全部15个已脱贫县实行日常监控，按月调度财政运行情况。三是将财政部重点关注地区纳入监控范围，并作为重点实地调研对象。四是对其他地区进行了解，同时按照各地财政运行状况变动情况不定期动态调整监控对象。在分类动态监控基础上，设计监控指标体系，确定收入质量、基层“三保”财力保障能力、暂付款规模、债务负担、库款保障水平等5大类16项主要评价指标。根据指标变化情况，对市县级财政运行状况进行综合排序，衡量和评价困难程度。

深入了解实情 强化基层调研

为提高工作成效，吉林监管局与省内所有市县财政部门加强沟通，通过建立地方财政部门直接沟通渠道，及时了解地方财政状况，交流核实情况。在此基础

上，结合分析评估结果，逐步建立重点监测市县联系点，按月收集数据、沟通情况，不定期开展现场调研，并与基层财政等部门开展座谈，全面深入细致了解这些地区经济状况、财政收入情况、减税降费政策实施效果，以及基层“三保”等刚性支出保障能力、库款管理、暂付款规模、债务负担、落实政府过紧日子等情况。充分听取基层意见和建议，共同研究当前面临的困难和问题，提出解决问题的意见建议，提升监控工作实效。如2023年3月至4月，监管局对前郭尔罗斯蒙古族自治县进行为期30天的蹲点式综合监管调研，全链条评估经济和财政运行状况，真正实现对前郭县的“立体画像”，进一步理清了基层经济财政运行中存在的困难和风险。并针对监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提醒相关部门和单位积极整改，推动问题整改落实落细。

及时反映情况 强化工作督导

在分析评价的基础上，吉林监管局积极强化监控成果的利用，形成从数据采集、指标分析到情况报告、工作督导的闭环式全链条地方财政运行监控和基层“三保”落实监督机制，形成了安全防线和有效风险预警机制。自开展监控工作以来，通过日常财政运行分析评估和实地调研，累计发现和预警23个市县基层财政存在收支矛盾突出、26个市县新增预算外暂付款挂账规模较大、11个市县库款保障水平持续偏低等问题。针对一些地方出现的风险和问题，通过电话询问、约谈、下发关注函、现场指导等方式及时进行风险提示，督促其加强财务管理，落实好过紧日子要求，优先保障基层“三保”支出需要，坚决防范财政运行风险。同时，梳理汇总地方财政运行主要问题和关键风险点，剖析问题成因，按月形成监测工作信息，定期向财政部上报地方财政运行分析情况，向地方政府和相关部门反映财政运行存在的困难和问题，积极参与基层治理，为地方健全现代预算制度、规范政府行为建言献策，引起了财政部和地方政府高度重视，得到了吉林省委省政府领导的重要批示肯定，充分发挥了监管局的职能作用。□

责任编辑 梁冬妮